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一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196 號 1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率：出席總股數 69,014,130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 34,642,521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18,257,927 股之 58.35%

列席：董事長 吳瑞雄、獨立董事（廖福隆、曾振賢、李效文）、會計主管 游嘉德、財務主管 周煌慶、元亨法律事務所 李生俊律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會計師

主席：吳瑞雄 董事長



紀錄：莊舒茹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人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百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百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查核一百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一百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百一三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新台幣 936,839,184 元，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 4 計新台幣 37,473,567 元及董事酬勞百分之 0.12 計新台幣 1,124,207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一百一三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1. 本公司一百一三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473,031,708 元，每股分配 4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

2. 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由董事會另行訂定之。

第五案：一百一三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說明：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

董事酬金給付之相關政策、個別酬金之內容、數額及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請參閱附件(三)。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百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民國一百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財務報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及梁益彰會計師查核竣事，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2. 一百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第附件(四)。
3. 謹提請 承認。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69,014,130 權，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66,192,82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1,890,211 權）/95.91%、反對 103,62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03,624 權）/0.15%、無效 0 權/0%、棄權/未投票 2,717,68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648,686 權）/3.93%】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一百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百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盈餘分派表，請參附件(五)。
2. 謹提請 承認。

決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69,014,130 權，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66,295,99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1,993,390 權）/96.06%、反對 104,62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04,625 權）/0.15%、無效 0 權/0%、棄權/未投票 2,613,5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544,506 權）/3.78%】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正「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及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相關規定，擬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附件(六)。
2.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投票表決同意通過。【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69,014,130 權，贊成之表決權數為 66,298,99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1,996,389 權）/96.06%、反對 103,62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03,626 權）/0.15%、無效 0 權/0%、棄權/未投票 2,611,5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542,506 權）/3.78%】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 會：主席宣佈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15 分)。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參、附件

附件(一) 本公司一百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4,603,786	3,979,213	15.70%
營業毛利	633,556	541,980	16.90%
營業費用	301,773	281,760	7.10%
營業利益	331,783	260,220	27.50%
營業外收(支)	566,459	384,712	47.24%
稅前淨利	898,242	644,932	39.28%
稅後淨利	723,444	507,511	42.55%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列 113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5,190	1,017,650	(942,4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7,470)	(23,211)	(94,25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5,776)	(875,738)	569,962

(四)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7.75%	5.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60%	7.73%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8.06%	22.00%
	稅前純益	75.96%	54.54%
純益率(%)		15.71%	12.75%
當期每股盈餘(元)(註)		6.12	4.29

註：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五)研究發展狀況：

1. 持續開發電源線連接器及電源傳輸線產品，並於多國申請安規，拓展銷售通道提升營業規模，保持競爭優勢。
2. 研發新型插座、開關，申請各地專利，並開發多款智慧型控制開關，提升用電安全及節能功用。
3. 因應物聯網應用發展，開發透過遠端網路、聲控的智能家居/安防等相關產品。
4. 配合節能減碳環保趨勢，開發電動車車用線束及交/直流充電連接器電源線組。
5. 配合低軌道衛星發展，開發接收器材使用之網線。

二、一一四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經營理念：客戶滿意、勞資和諧、利益共享、公司遵紀守法、善盡社會責任、股東獲利、創造稅收。
2. 企業文化：誠信立業、正直待人，以勞獲得、以儉致富，完美自己、造福人群。
3. 質量方針：求新求變、創意維新、追求完美、止於至善。
4. 維持新產品快速開發能力與生產效率，爭取國際中大型客戶，提供差異化服務價值，創造競爭優勢。利用現有資源，跨越更廣泛的相關產業，爭取高毛利、高技術的產品行銷，提升營運績效。
5. 善用集團資源，整合開發、行銷、製造等能力，提供客戶所需，創造最大效益。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產品是以資訊、機電、家電、通訊及消費性電子之電源連接器為主，在持續積極拓展業務及開發新產品下，預計各項產品銷售數量將達穩定銷售趨勢。

(三)重要之產銷策略：

1. 行銷策略：
 - A. 多角化發展產品線，透過持續建置 one-stop shopping(產品線豐富)及 Total solution(從低階至高階)之服務，以增加銷售金額，深耕現有及潛力客戶，配合客戶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拓展產品線。
 - B. 建立美國、越南地區生產製造能力，就近提供客戶服務，提升銷售規模。
2. 生產策略：
 - A. 持續強化工程研發能力，迅速開發客戶所需產品；掌握關鍵核心技術，建立產品垂直整合能力，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 B. 持續汰換舊有設備，換購新型機具提高生產效率及品質，並不斷開發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人力需求，提高生產效率，強化製程管理，穩定產品品質。
 - C. 集中各項產品開發資源，建置專業化生產廠區，降低生產成本。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爭取與國際大型客戶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擴大客戶滲透率。
2. 以市場主流消費產品為導向，開發相關電源產品。
3. 利用優異生產技術，開發利潤高、具競爭力產品，分散不同市場。
4. 佈建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人力成本，提升產品生產品質，降低成本。
5. 因應地緣政治影響，分散生產區域。。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受地緣政治及關稅影響，對營運及生產成本增加不確定性。
2. 產品受主要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在無法完全反應物料成本的市場機制下，獲利空間容易受到壓縮。
3. 國際匯率波動區間逐漸加大，提高財務操作難度，為穩定獲利，增加財務成本。
4. 氣候環境變遷及相關政策法規要求，提高整體經營管理的難度。

董事長：吳瑞雄



總經理：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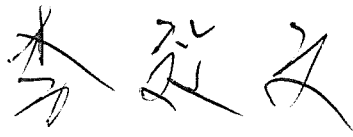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百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梁益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此 致

維 熹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14 年 股 東 常 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3 日

附件(三)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 3)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吳瑞雄(註 1)	0	0	0	0	0	0	0	0	0	0	4,918	6,439	108(註 4))	108(註 4)	3,100	0	3,100	0	8,126; 1.12%	9,647; 1.33%	
董事	林坤煌(註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郭守富(註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劉素芳(註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羅奇瑋(註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李效文	0	0	0	0	281	281	0	0	281; 0.04%	281; 0.04	0	0	0	0	0	0	0	0	281; 0.04%	281; 0.04%	無
獨立董事	曾振賢	0	0	0	0	281	281	0	0	281; 0.04%	281; 0.04	0	0	0	0	0	0	0	0	281; 0.04%	281; 0.04%	無
獨立董事	廖福隆	0	0	0	0	281	281	0	0	281; 0.04%	281; 0.04	0	0	0	0	0	0	0	0	281; 0.04%	281; 0.04%	無
獨立董事	周隆川	0	0	0	0	281	281	0	0	281 0.04%	281; 0.04	0	0	0	0	0	0	0	0	281 0.04%	281; 0.04%	無

1.請敘明一般董事與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一般董事與獨立董事給付酬金係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評估結果運用，考量個別負擔職責、投入時間、亦參考獨立董事個人績效達成率、貢獻度而予以適當報酬，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彥霆投資(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

註2：正崴精密工業(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

註3：113 年度之酬勞分派數為暫估數字(以 112 年度分派比例概算推估)。

註4：本公司 113 年度無實際支付數，皆為提列提撥數。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624 號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表七及八。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83,862 仟元及新台幣 25,553 仟元，以及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6,448,269 仟元，其中間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東莞維升電子製品有限公司及維爾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為主要營運個體。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該等被投資公司主要經營電線電纜、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價格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其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進行評價。

因針對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評價間接持有 100%子公司東莞維升電子製品有限公司及維爾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評估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其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以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陳舊之合理性。
2. 瞭解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公司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報表編製邏輯之適當性，並測試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公司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包括抽核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並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發貨倉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表七及八。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6,448,269 仟元，其中間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東莞維升電子製品有限公司及維爾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該等被投資公司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其中發貨倉銷貨收入於客戶提貨時，風險與報酬移轉始認列收入。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該等被投資公司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發貨明細報表，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發貨倉遍布美國及全球許多地區，保管人眾多，故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認為發貨倉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為查核高度關注之領域。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測試公司與客戶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程序，以評估管理階層發貨倉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抽選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執行發函詢證，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追查回函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管理階層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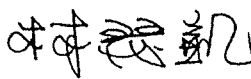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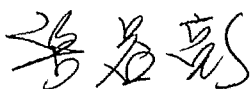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瑟凱



會計師

梁益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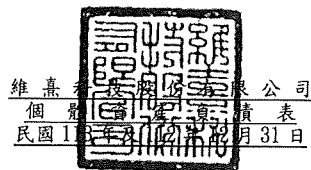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70,729		6	\$		918,785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90		-			61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374		-			32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198,169		12			1,071,247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14,602		2			138,189		2		
1200	其他應收款				9,964		-			7,4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03,146		1			17,033		-		
130X	存貨	六(五)			158,309		2			141,999		2		
1410	預付款項				15,952		-			13,04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71,835		23			2,308,642		26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10,000		-			1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6,448,269		67			5,763,950		6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701,971		7			694,086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642		-			1,827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177,751		2			178,94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2,183		-			68,82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128		1			7,19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10,944		77			6,724,825		74		
1XXX	資產總計		\$		9,682,779		100	\$		9,033,467		100		

(續次頁)



維嘉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3,287 -	\$	9,52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75,765 14		1,432,512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227,185 3		233,75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1,982 1		18,72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649 -		1,19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21,601 -		35,83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407 -		45,65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19,876 18</u>		<u>1,777,201 2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03,613 1		39,13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739,556 8		660,307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 -		64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12,300 -		15,57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55,469 9</u>		<u>715,667 8</u>
2XXX	負債總計			<u>2,575,345 27</u>		<u>2,492,868 28</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182,579 12		1,182,579 1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745,802 18		1,745,792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038,823 11		988,06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0,042 4		254,72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944,993 30		2,709,477 3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44,805) (2) (	340,042) (	4)
3XXX	權益總計			<u>7,107,434 73</u>		<u>6,540,599 72</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9,682,779 100</u>	\$	<u>9,033,467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 嘉 利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損 益 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4,603,786	100	\$ 3,979,21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3,967,626)	(86)	(3,463,956)	(87)
5900 營業毛利		636,160	14	515,257	1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61,002)	(1)	(58,398)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58,398	1	85,121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33,556	14	541,980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83,646)	(4)	(161,958)	(4)
6200 管理費用		(105,165)	(2)	(86,56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189)	(1)	(35,49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8,227	-	2,25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1,773)	(7)	(281,760)	(7)
6900 營業利益		331,783	7	260,22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八)	29,817	1	21,19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十九)	10,189	-	10,25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10,070	3	4,517	-
7050 財務成本		(2,386)	-	(2,97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418,769	9	351,720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6,459	13	384,712	10
7900 稅前淨利		898,242	20	644,93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74,798)	(4)	(137,421)	(3)
8200 本期淨利		\$ 723,444	16	\$ 507,511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648	-	\$ 7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730)	-	(1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918	-	6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239,049	5	(103,897)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43,812)	(1)	18,58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95,237	4	(85,31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98,155	4	\$ 85,25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1,599	20	\$ 422,257	11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四)	\$ 6.12		\$ 4.2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四)	\$ 6.08		\$ 4.2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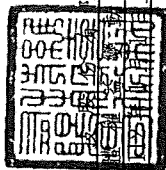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基利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註	普通	股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保	盈					
六(十六)		\$ 1,182,579	-	\$ 1,745,790	-	-	\$ 912,090	-	-	\$ 375,056	\$ 2,630,585	507,511	(\$ 254,728)	\$ 6,591,372														
		-	-	-	-	-	-	-	-	-	-	60	(85,314)	(85,254)														
		-	-	-	-	-	-	-	-	-	-	507,571	(85,314)	422,257														
		-	-	-	-	-	75,976	-	-	-	-	(75,976)	-	-	-													
		-	-	-	-	-	-	-	-	-	(120,329)	120,329	-	-	-													
六(十五)		-	-	-	-	-	-	-	-	-	-	(473,032)	-	(473,032)														
		-	-	2	-	-	-	-	-	-	-	-	-	-	-													
		\$ 1,182,579	-	\$ 1,745,792	-	-	\$ 988,066	-	-	\$ 254,727	\$ 2,709,477	-	(\$ 340,042)	\$ 6,540,599														
		\$ 1,182,579	-	\$ 1,745,792	-	-	\$ 988,066	-	-	\$ 254,727	\$ 2,709,477	723,444	(\$ 340,042)	\$ 6,540,599														
		-	-	-	-	-	-	-	-	-	-	723,444	-	723,444														
六(十六)		-	-	-	-	-	-	-	-	-	-	2,918	195,237	198,155														
		-	-	-	-	-	-	-	-	-	-	726,362	195,237	921,599														
		-	-	-	-	-	50,757	-	-	-	(50,757)	-	-	-														
		-	-	-	-	-	-	-	-	85,315	(85,315)	-	-	-														
		-	-	-	-	-	-	-	-	-	(354,774)	-	-	(354,774)														
六(十五)		-	-	10	-	-	-	-	-	-	-	-	-	-														
		\$ 1,182,579	-	\$ 1,745,802	-	-	\$ 1,038,823	-	-	\$ 340,042	\$ 2,944,993	-	(\$ 144,805)	\$ 7,107,43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嘉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898,242	\$ 644,9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六(七)(八)(十) (二十)(二十一)	17,971	17,058
各項攤銷	六(二十一)	1,120	10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	18,227)	(2,2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二十)	26	52
財務成本		2,386	2,975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六(五)	(4,907)	8,72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9,817)	(21,191)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418,769)	(351,72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61,002	58,398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58,398)	(85,1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七)(二十)	(83,120)	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50)	208
應收帳款	(	108,716)	15,9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6,392)	78,844
其他應收款	(	2,561)	(4,6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033	147,298
存貨	(	11,403)	53,334
預付款項	(	2,906)	(1,7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6,475)	(6,6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759	(13,33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6,747)	559,019
其他應付款		675	21,928
其他流動負債	(	26,246)	6,892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6	4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7,906	1,129,529
收取利息		29,817	21,191
支付所得稅	六(二十三)	(50,197)	(129,882)
支付利息		(2,336)	(3,1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190	1,017,650

(續次頁)

維嘉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29,105)	(\$ 3,31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121,622)	(2,6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0,875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03,146)	(17,03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06)	-
取得無形資產	(4,066)	(15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0,39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470)	(23,21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新增	六(二十六) 650,000	410,000
短期借款償還	六(二十六) (650,000)	(810,000)
長期借款新增	六(二十六) 95,000	5,140
長期借款償還	六(二十六) (44,756)	(7,08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200)	(1,2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56)	44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54,774)	(473,032)
逾期未領取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六(十五) 10	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5,776)	(875,7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48,056)	118,7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18,785	800,0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0,729	\$ 918,78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5109 號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維熹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維熹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維熹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維熹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維熹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維熹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456,498 仟元及新台幣 187,303 仟元。維熹集團主要經營電線電纜、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電子材料批發零售等業務，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價格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維熹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進行評價。

因維熹集團針對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維熹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以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陳舊之合理性。
2. 瞭解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公司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報表編製邏輯之適當性，並測試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公司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包括抽核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並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發貨倉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維熹集團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工廠直接出貨及發貨倉出貨兩類。其中發貨倉銷貨收入於客戶提貨時，風險與報酬移轉始認列收入。維熹集團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發貨明細報表，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發貨倉遍布美國及全球許多地區，保管人眾多，故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由於維熹集團每日發貨倉銷貨交易量龐大，且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發貨倉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維熹集團與客戶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程序，以評估管理階層發貨倉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已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抽選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執行發函詢證，核對帳載庫存數量。另追查回函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管理階層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

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維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維熹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維熹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維熹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維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維熹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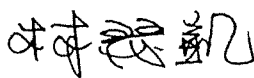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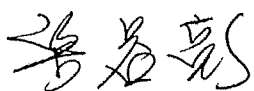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維熹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瑟凱 

會計師

梁益彰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3 日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10,510	19	\$ 2,236,422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6,265	-	5,69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531,722	6	222,435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八	147,143	2	69,93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588,219	17	1,402,110	1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54,504	-	62,37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2,893	-	22,189	-
130X	存貨	六(五)	2,269,195	25	1,674,305	20
1410	預付款項		64,739	1	47,37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395,190	70	5,742,830	7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368,606	4	115,05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898,693	21	1,868,742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及七	71,248	1	72,16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328,599	3	326,717	4
1780	無形資產		6,348	-	3,68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183	-	68,82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91,764	1	54,35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87,441	30	2,509,536	30
1XXX	資產總計		\$ 9,182,631	100	\$ 8,252,366	100

(續次頁)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79,861	1	\$ -	-
2150	應付票據		4,427	-	14,719	-
2170	應付帳款		467,534	5	373,889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498,059	5	451,98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0,609	1	47,03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649	-	1,190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21,601	-	35,83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8,382	1	64,00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11,122</u>	<u>13</u>	<u>988,655</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103,613	1	39,13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39,556	8	660,307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	-	64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20,906	1	23,02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64,075</u>	<u>10</u>	<u>723,112</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2,075,197</u>	<u>23</u>	<u>1,711,767</u>	<u>2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1,182,579	13	1,182,579	14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1,745,802	19	1,745,792	21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38,823	11	988,066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0,042	4	254,72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944,993	32	2,709,477	3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4,805)	(2)	(340,042)	(4)
3XXX	權益總計		<u>7,107,434</u>	<u>77</u>	<u>6,540,599</u>	<u>79</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9,182,631</u>	<u>100</u>	<u>\$ 8,252,36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5,922,193 100	\$ 5,328,7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	(4,488,559) (76)	(4,056,348) (7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33,634 24	1,272,438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393,832) (7)	(342,293) (6)
6200 管理費用		(312,335) (5)	(264,41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264) (1)	(53,04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3,433 1	(4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29,998) (12)	(659,798) (12)
6900 營業利益		703,636 12	612,64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九)	57,319 1	38,11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九)(二十)	31,662 1	34,75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一)	149,332 2	8,672 -
7050 財務成本		(2,589) -	(3,03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5,724 4	78,505 1
7900 稅前淨利		939,360 16	691,145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15,916) (4)	(183,634) (3)
8200 本期淨利		\$ 723,444 12	\$ 507,511 1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3,648 -	\$ 7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730) -	(1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918 -	6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9,049 4	(103,897)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43,812) -	18,58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95,237 4	(85,31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98,155 4	(\$ 85,25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1,599 16	\$ 422,257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23,444 12	\$ 507,511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21,599 16	\$ 422,257 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6.12	\$ 4.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6.08	\$ 4.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	公	司	主 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保	盈	之 餘		
附註	普通	股	本	公	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2,579	\$ 1,745,790	\$ 912,090	\$ 375,056	\$ 2,630,585	\$ 254,728	\$ 6,591,372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507,511	-	507,5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0	(85,314)	(85,2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7,571	(85,314)	422,257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75,976	-	(75,976)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20,329)	120,329	-	-		
	現金股利	-	-	-	-	(473,032)	-	(473,032)		
	股東逾期未領取股利	-	2	-	-	-	-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2,579	\$ 1,745,792	\$ 988,066	\$ 254,727	\$ 2,709,477	\$ 340,042	\$ 6,540,599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2,579	\$ 1,745,792	\$ 988,066	\$ 254,727	\$ 2,709,477	\$ 340,042	\$ 6,540,599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723,444	-	723,4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18	195,237	198,1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6,362	195,237	921,599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50,757	-	(50,757)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85,315	(85,315)	-	-		
	現金股利	-	-	-	-	(354,774)	-	(354,774)		
	股東逾期未領取股利	-	10	-	-	-	-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82,579	\$ 1,745,802	\$ 1,038,823	\$ 340,042	\$ 2,944,993	\$ 144,805	\$ 7,107,4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 嘉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3 年 及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39,360	\$ 691,1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六 (六)(七)(九) (二十一) (二十二)	149,916	147,025
各項攤銷	六(二十二)	2,502	2,83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十二(二) (	23,433)	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 (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 一) (	976)	1,244
財務成本		2,589	3,033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六(五) (	66,645)	35,336
利息收入	六(三)(十九) (	57,319) (	38,1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	83,734)	325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	946) (	7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77,206)	12,366
應收帳款	(	163,098)	120,7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89	65,077
其他應收款	(	704) (	7,030)
存貨	(	536,121)	596,247
預付款項	(	17,369)	34,7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0,292)	14,432
應付帳款		93,645 (	33,091)
其他應付款		51,009 (	13,67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5,621)	20,0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222)	4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0,224	1,652,385
收取利息		57,319	38,111
支付所得稅	(	92,092) (	189,172)
支付利息	(	2,777) (	3,4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2,674	1,497,868

(續次頁)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8,235)	(\$ 331,8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310,267	115,682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6,806)	(176,60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342	175,65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196,764)	(55,9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6,001	1,319
取得無形資產	(5,045)	(1,92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58)	41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0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7,249)	(13,4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0,847)	(286,90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新增	六(二十七) 729,456	410,000
短期借款償還	六(二十七) (650,000)	(810,000)
長期借款新增	六(二十七) 95,000	5,140
長期借款償還	六(二十七) (44,756)	(7,08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1,200)	(1,2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05	52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354,774)	(473,032)
股東逾期未領取股利	六(十六) 10	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5,159)	(875,651)
匯率影響數	177,420	(80,8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25,912)	254,4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36,422	1,981,9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10,510	\$ 2,236,4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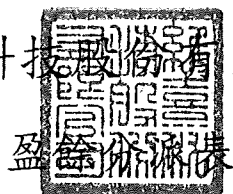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瑞雄



會計主管：游嘉德



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18,630,462	
加：本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2,918,271	依確定福利計劃認列精算損益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2,221,548,733	
加：本年度稅後盈餘	723,443,54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2,636,181)	依公司法第 237 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237,912	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及金管證一第 0950000507 號規定迴轉
可供分配盈餘	3,067,594,004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473,031,708)	每股 4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2,594,562,296	

註 1：一一三年度盈餘優先分配。

註 2：本次盈餘分派將全數發放現金，如因配發股東紅利所產生之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總數，擬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六)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維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u>三人</u>，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三分之一</u>，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 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五分之一</u>，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 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依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正獨立董事設置人數規定。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應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五，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u>員工酬勞數額中以不低於百分之十五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u>)，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分派對象包括本公司員工及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應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千分之五，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分派對象包括本公司員工及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修正（新增第 6 項及第 7 項），上市櫃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百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u>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百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百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